



唐五代文编年史

黄山书社

吴在庆

主编

丁放

副主编

盛唐卷

曲景毅

林宜青

著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吴在庆 主编 丁放 副主编

盛唐卷

唐五代文编年史

曲景毅 林宜青 著

黄山书社

目 录

盛唐卷

713	唐玄宗先天二年 开元元年	癸丑	001
714	唐玄宗开元二年	甲寅	018
715	唐玄宗开元三年	乙卯	033
716	唐玄宗开元四年	丙辰	044
717	唐玄宗开元五年	丁巳	055
718	唐玄宗开元六年	戊午	064
719	唐玄宗开元七年	己未	073
720	唐玄宗开元八年	庚申	080
721	唐玄宗开元九年	辛酉	088
722	唐玄宗开元十年	壬戌	100
723	唐玄宗开元十一年	癸亥	112
724	唐玄宗开元十二年	甲子	121
725	唐玄宗开元十三年	乙丑	129
726	唐玄宗开元十四年	丙寅	141
727	唐玄宗开元十五年	丁卯	152
728	唐玄宗开元十六年	戊辰	162
729	唐玄宗开元十七年	己巳	172
730	唐玄宗开元十八年	庚午	180

731	唐玄宗开元十九年	辛未	190
732	唐玄宗开元二十年	壬申	196
733	唐玄宗开元二十一年	癸酉	203
734	唐玄宗开元二十二年	甲戌	209
735	唐玄宗开元二十三年	乙亥	216
736	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	丙子	224
737	唐玄宗开元二十五年	丁丑	235
738	唐玄宗开元二十六年	戊寅	243
739	唐玄宗开元二十七年	己卯	250
740	唐玄宗开元二十八年	庚辰	254
741	唐玄宗开元二十九年	辛巳	261
742	唐玄宗天宝元年	壬午	268
743	唐玄宗天宝二年	癸未	277
744	唐玄宗天宝三载	甲申	282
745	唐玄宗天宝四载	乙酉	287
746	唐玄宗天宝五载	丙戌	291
747	唐玄宗天宝六载	丁亥	297
748	唐玄宗天宝七载	戊子	306
749	唐玄宗天宝八载	己丑	311
750	唐玄宗天宝九载	庚寅	317
751	唐玄宗天宝十载	辛卯	323
752	唐玄宗天宝十一载	壬辰	329
753	唐玄宗天宝十二载	癸巳	335
754	唐玄宗天宝十三载	甲午	341
755	唐玄宗天宝十四载	乙未	351

756	唐玄宗天宝十五载 唐肃宗至德元载	丙申	357
757	唐肃宗至德二载	丁酉	366
758	唐肃宗至德三载 乾元元年	戊戌	377
759	唐肃宗乾元二年	己亥	386
760	唐肃宗乾元三年 上元元年	庚子	394
761	唐肃宗上元二年	辛丑	403
参考文献			410

唐玄宗先天二年 开元元年

癸丑 七一三

| 二月 |

唐玄宗本年二十九岁,下《勉励宗亲诰》。

《唐大诏令集》卷四〇载此诰,系先天二年二月。《册府元龟》卷三九《帝王部睦亲》亦载。《全唐文》卷二六题为《诫励宗室诏》。

| 三月 |

常无名、张子容、王湾、程南锐、赵子卿、赵自励、梁献、李日用、昔安仁等七十一人登进士第,为盛唐时及第人数最多者,试《出师赋》《长安早春诗》。明经科崔众甫等人及第。考功员外郎房光庭知贡举。

《登科记考补正》卷五:“(先天二年)孟按:本年试题当为《出师赋》《长安早春诗》。”王湾(生卒年不详),洛阳(今属河南)人。《旧唐书》《新唐书》无传。《唐才子传》卷一载其“词翰早著,为天下所称”。开元年间,曾参与修撰《群书目录》,专司集部。《唐会要》卷三六《修撰》:“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左散骑常侍元行冲,上《群书四部录》二百卷,藏之内府,凡二千六百五十五部,四万八千一百六十九卷。分为经、史、子、集四部。经库是殷践猷、王恢编,史库韦述、余钦,子库毋煖(煖)、刘彦直,集库王湾、刘仲。其序例,韦述撰,其后毋煖又略为四十卷,为《古今书录》。”《全唐文》卷四〇二收其《对清白二渠判》文,唯作年难确考。

苏颋本年四十四岁,正月服阙,起授工部侍郎,袭父爵许国公。奉诏为钟绍京之祖母撰《蒋烈女碑》。

《唐文续拾》卷二苏颋《蒋烈女碑》:“大唐□□□之元祀,王春三月,哉生魄日,户部尚书金紫光禄大夫□中书令越国公钟绍京□□□章□陈上疏,宸为祖母安乐县君……皇帝曰:‘俞诏工部侍郎许国公臣苏颋,询事考能,直笔勒

石。”文中苏颋自称“工部侍郎、许国公臣苏颋”。《旧唐书·苏颋传》：“景云中，(苏)瓌薨，诏颋起复为工部侍郎，加银青光禄大夫。颋抗表固辞，辞理恳切，诏许其终制。服阕就职，袭父爵许国公。”《新唐书·苏颋传》：“迁太常少卿，仍知制诰。遭父丧，起为工部侍郎，辞不拜，终制乃就职。”按：据《旧唐书·苏瓌传》载，景云元年(710)十一月，苏瓌薨。苏颋守制，约至先天二年正月服阙，起授工部侍郎。苏颋(670—727)，字廷硕，京兆武功(今属陕西)人，苏瓌之子，袭封许国公，是盛唐时期非常重要的文章家，与燕国公张说俱以文章显，称望略等，时称“燕许大手笔”。他一生历仕高宗、武后、中宗、睿宗、玄宗五朝，是初盛唐之交的重要政治人物。他家世显赫，世代身居要职。其父苏瓌在当时颇有声名，且位居宰相。中宗景龙三年，苏瓌拜右仆射、同中书门下三品，苏颋为中书舍人，“父子同掌枢密，时以为荣”(《旧唐书·苏颋传》)。先天二年苏颋为中书侍郎，与舅父李乂对掌书命，号为“苏李”。玄宗以为其可与唐初苏味道、李峤相媲美。开元四年，与宋璟同知政事，八年罢为礼部尚书，寻出为益州大都督府长史，十三年复入朝知吏部选事，十五年卒，谥曰文宪。生平事迹见《全唐文》卷二九五韩休《唐金紫光禄大夫礼部尚书上柱国赠尚书右丞相许国文宪公苏颋文集序》、《旧唐书》卷八八、《新唐书》卷一二五本传。今人陈钧有《苏颋年谱》(《盐城师专学报》一九九一—一九九四年共八期)。

晋陵尉杨相如以隋炀帝、唐太宗之言上《陈便宜疏》论时政，切中时弊，以为“隋氏纵欲而亡，太宗抑欲而昌”，唐玄宗览而善之。

《全唐文》卷三〇三《陈便宜疏》：“炀帝借文皇之资，跻大宝之位，兵加海外，威震区中。乃自恃其强，不忧时政，大纵骄欲，恣成猜险，所为不轨，所行不顺。忌忠正之义，黜废贤良；狎便佞之言，昵爱邪僻。荒淫酒色，穷极绮丽，兵戈不息，调役非时。奇技淫巧者率获登迁，力边攘冠者皆愆财赏。不恤人之疾苦，不知政之理乱。君臣阻隔，上下相蒙，虽制敕交行，而声实舛谬。言同尧舜，迹如桀纣，为行若是，人何克从？夫推心不诚，欲人之附己，恣恶内炽，望俗之无邪，犹却行追人，向日避影。……炀帝不节其欲，而欲禁人之欲，其可得乎？故四海之风淫，天下之情伪。其人怨，其俗荡，贞髦摈逐，奸逆竞驰，皇纲紊而隙生，祸衅滋而难作。昔之有隋也，今转为大唐，岂不以纵慝无厌，危患不恤，举天下之大，一掷而弃之？荒迷沉乱，终不自觉，要之覆灭，死于人手，为天下笑，甚可痛哉！……太宗以圣德英武，雄才睿略，扫除昏虐，大济生人。叱咤而四维更

张，指麾而六合复正。其知人任使，尽得其才。或取诸俘虏仇敌，并推怀而用之，意豁如也。……听朝之后，覃思典坟，周通百家，乐而忘倦。所谓武以得之，文以守之。其帝王臧否，安危成败，政刑理乱，风雨兴衰，皆鉴于前古，比之明镜。故以书籍为古镜，魏徵为人镜，见善则行之，不善则去之。闻直言则欣然受纳，得一士则喜见于朝；谄谀便媚者不得臻于前，梗正贞贤者纵容于左右矣。贞观之际，太平俗治，官人得材，功赏必实，刑不谬及，礼无愆度。……臣所以举隋氏纵欲而亡，太宗抑欲而昌，愿陛下详择。……往者太宗尝敕魏徵作《群书理要》五十篇，大论得失。臣诚请陛下温清闲暇，以时观览其书，虽简略不备，亦足以见忠臣之谠言，知经国之要会矣。……臣闻人之性分，不可转移，邪佞忠贤，各有所趣。顺道违俗，忠贤也；违道顺俗，邪佞也。若言之拂耳，行之忤心，动繇先王之道，事极终始之虑，志惟安国卫主者，忠贤之所为也。故雅质而不佞，勤诚而取容，务正道而抗节，人主闻之，固将疏远之矣，此真忠贤之臣也，陛下可不恕而用之乎？顺欲从旨，甘言美饰，不繇先圣之道，思乱国家之政，务于要利以惑主者，邪佞之所为也。故发小惠以贾信，忘大义而苟合，权宠势而挟威，伺愉悦而争媚，人主见之，固将亲近之矣，此真邪佞之臣也，陛下可不测而去之乎？……夫法贵简而能禁，罚宜轻而必行。陛下方兴崇至德，大布新政，譬琴之不理，宜在更张；路之不平，终当徙辙。若不改创而求理，安扬汤以止沸，不可得也。臣请不如除去碎密，不察小过。小过不察，则无烦苛；大罪不漏，则止奸慝。使简而难犯，宽而能制，此所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矣。”《资治通鉴》卷二一〇、《册府元龟》卷五三三《谏诤部·规谏一〇》有节录，称“上览而善之”。

|五月|

唐玄宗下《停修大明宫诏》。

《全唐文》卷二六题为《缓修大明宫诏》。《册府元龟》卷一四七《帝王部·恤下二》、《唐大诏令集》卷一〇八载此诏，系先天二年五月。

|六月|

八日，苏颋撰《大明宫成放免囚徒等制》。

《唐大诏令集》卷一〇八载此制，系先天二年六月八日。《文苑英华》卷四四〇、《全唐文》卷二五四题为《居大明宫德音》。

张说本年四十七岁，在尚书左丞、分司东都任，知太平公主等阴怀异计，乃因使自东都献佩刀于唐玄宗，意欲其断割，玄宗嘉纳。

《旧唐书·张说传》：“说既知太平等阴怀异计，乃因使献佩刀于玄宗，请先事讨之，玄宗深嘉纳焉。”《资治通鉴》卷二一〇：“太平公主依上皇之势，擅权用事，与上有隙。宰相七人，五出其门。……王琚言于上曰：‘事迫矣，不可不速发。’左丞张说自东都遣人遗上佩刀，意欲上断割。”张说（667—731），字道济，又字说之，祖籍河东（今山西永济），十四岁丧父后迁居洛阳（今属河南），故自称洛阳人；又自称范阳人者，冒范阳族望也。他是盛唐重要的文章家，开元元年，封燕国公，与许国公苏颋并称“燕许大手笔”。他一生历仕武后、中宗、睿宗、玄宗四朝，“三登左右丞相，三作中书令，唐兴以来，朝佐莫比”（张九龄《故开府仪同三司行尚书左丞相燕国公赠太师张公墓志铭》），政治地位显赫。他曾两次使蜀，三度为相，三次总戎边塞，屡立边功，威震朝野；曾预修《三教珠英》，长期兼修国史，开元十三年后知集贤院事。他“前后三秉大政，掌文学之任凡三十年”（《旧唐书·张说传》），朝廷重要文诰，多出其手；为文精壮，尤长于碑志，主一时坛坫，开一代风气；一生文治武功，喜延纳后进，乃是初盛唐之交政坛与文坛的双重领袖。生平事迹见张九龄《故开府仪同三司行尚书左丞相燕国公赠太师张公墓志铭》、《旧唐书》卷九七、《新唐书》卷一二五，今人陈祖言《张说年谱》、熊飞《张说年谱新编》。

| 七 月 |

太平公主依太上皇之势，擅权用事，宰相七人，五出其门，文武大臣，大半附之，与窦怀贞、岑羲、萧至忠、崔湜、薛稷等人谋废唐玄宗。甲子，唐玄宗与岐王范、薛王业、郭元振、王琚及王毛仲、姜皎、高力士等定计诛之，以太上皇睿宗名义下《诛窦怀贞等大赦诏》。乙丑，睿宗下《命皇帝处分军国政刑诰》，“自今已后，军国政刑，一事已上，宜并取皇帝处分”。自此，玄宗实掌一切军国政刑大权。

《资治通鉴》卷二一〇：“太平公主依上皇之势，擅权用事，与上有隙，宰相七人，五出其门。文武之臣，大半附之，与窦怀贞、岑羲、萧至忠、崔湜及太子少保薛稷、雍州长史新兴王晋、左羽林大将军常元楷、知右羽林将军事李慈、左金吾将军李钦、中书舍人李猷、右散骑常侍贾膺福、鸿胪卿唐晙及僧慧范等谋废立。……上乃与岐王范、薛王业、郭元振……等定计诛之。……乙丑，上皇诰：‘自今军国政刑，一皆取皇帝处分。’……百官素为公主所善及恶之者，或黜或陟，终岁不尽。”《册府元龟》卷一一《帝王部·继统三》亦载。《旧唐书·玄宗纪上》：“先天二年七月三日，尚书左仆射窦怀贞，侍中岑羲，中书令萧至忠、崔湜，雍州长史李晋，左羽林大将军常元楷，右羽林将军李慈等与太平公主同谋，期以其月四日以羽林军作乱。上密知之，因以中旨告岐王范、薛王业、兵部尚书郭元振、将军王毛仲，取闲厩马及家人三百余人，率太仆少卿李令问、王守一、内侍高力士、果毅李守德等亲信十数人，出武德殿，入虔化门。枭常元楷、李慈于北阙，擒贾膺福、李猷于内客省以出，执萧至忠、岑羲于朝，皆斩之。”《新唐书·玄宗纪》：“甲子，太平公主及岑羲、萧至忠、窦怀贞谋反，伏诛。”张𬸦《朝野佥载》卷五：“太子少保薛稷，雍州长史李晋，中书令崔湜、萧至忠、岑羲等，并外饰忠鲠，内藏谄媚，翕肩屏气，舐痔折肢。附太平公主，并腾迁云路，咸自以为得志，保泰山之安。七月三日，破家身斩，何异鸳鸯栖于苇苕，大风忽起，巢折卵破。后之君子，可不鉴哉！”《全唐文》卷一九《诛窦怀贞等大赦诰》：“逆贼窦怀贞、萧至忠、岑羲、薛稷、李猷、常元楷、唐晙、唐昕、李晋、李钦、贾膺福、傅孝忠、僧惠范等，咸以庸微，谬承恩幸，未申毫发之效，遂兴枭獍之心。共举北军，突入中禁，将欲废朕及皇帝，以行篡逆。朕令皇帝率众讨除，应时殄尽。元恶既戮，奸常毕歼，宗社乂安，人神胥悦。务申宽大之典，宜覃肆宥之恩，可大赦天下。自大辟罪已下，无轻重咸赦除之，其逆人魁首未捉获及应缘坐者，并不在赦限。自余党类往还，一无所问。”《册府元龟》卷八四《帝王部·赦宥三》亦载。《新唐书·玄宗纪》：“乙丑（七月四日），始听政。”“始”字颇能体现史家笔法。《全唐文》卷一九载《命皇帝处分军国政刑诰》（《唐大诏令集》卷三〇题为《睿宗命明皇总军国刑政诏》）：“昨者奸臣构衅，潜发禁闱，凶党布于萧墙，飞变闻于帷幕，朕虑深仓卒，受命讨除。皇帝遂与岐王范、薛王业等，励兹孝心，率彼义勇，戮鲸鲵于阙下，扫欃枪于天路。元恶大憝，罔不伏诛。人神用康，功业弥广，信可总璇衡之大政，守国家之鸿绪。能事备矣，朕又何忧？自今已后，军国政刑，一事已上，宜并取皇帝处分。其岐王范、薛王业，宜各加实封一千户。朕方闲居大庭，缅怀汾水，无为养志，以遂素心。”

丁卯，唐玄宗御承天门楼，下《受禅制》《大赦制》《受太上皇诰敕》。

《全唐文》卷二〇载《受禅制》与《大赦制》(《唐大诏令集》卷二题为《明皇即位赦》)。《大赦制》：“朕承累圣之洪休(按：《唐大诏令集》‘洪休’作‘鸿源’)，荷重光之积庆。昔因多难，时属遘屯，宝位深坠地之忧，神器有缀旒之惧。事殷家国，义感神祇，吟啸风云，龚行雷电。致君亲于尧舜，济黔首于休和。遂以孟秋，允升储贰；旋承内禅，继体宸居。拜手之请空勤，让立之诚莫展，恭临亿兆，二载于兹。上禀圣谟，下凝庶绩，八荒同轨，瀛海无波。不谓奸慝潜谋，萧墙窃发。逆贼窦怀贞等并以庸妄，擢在朝廷，毫发之效未申，邱山之衅仍积，共成枭獍，将肆奸回。太上皇圣断宏通，英谋独运，命朕率岐王范、薛王业等，躬事诛锄。齐斧一麾，凶渠尽殪。太阳朗耀，澄氛霭于天衢；高风顺时，厉肃杀于秋序。神灵叶赞，夷夏相欢。四族之慝既清，七百之祚方永。爰承后命，载阐休期，总军国之大猷，施云雨之鸿泽。承乾之道，既光被于无垠；作解之恩，思式覃于品物。当与亿兆，同此维新。可大赦天下，大辟罪已下，咸赦除之。邠王守礼加实封三百户，宋王成器、申王成义各加实封一千户，岐王范、薛王业各加实封七百户。文武官三品已上赐爵一级，四品已下各加一阶。内外官人被诸道按察使及御史所通恶状，咸宜洗涤，选日依资叙用。”《旧唐书·玄宗纪上》全录此文。《全唐文》卷三四载《受太上皇诰敕》：“太上皇志尚无为，捐兹俗务，军国庶政，委成朕躬。祇奉圣谟，膺斯负重，顾惟菲薄，何以克堪？若临大川，罔知攸济。冀王公卿士，百辟庶寮，戮力同心，辅相休命，各尽诚节，共洽维新。”《册府元龟》卷一一《帝王部·继续三》亦载。

乙亥，以尚书左丞张说为检校中书令，封燕国公，下《张说检校中书令制》，张说撰《让封燕国公表》。苏颋在工部侍郎职上撰《矜放缘坐敕》《加王琚等食实封制》《加张𬀩食实封制》《命新除牧守面辞敕》。唐玄宗下《赏定策功臣制》。

《新唐书·玄宗纪上》：“乙亥，尚书右丞张说为检校中书令。”《旧唐书·玄宗纪上》：“癸丑……尚书左丞张说为检校中书令。”按：张说此前官职应为尚书“左”丞，本月无“癸丑”，新旧唐书《玄宗纪》各有小误。《旧唐书·张说传》：“及至忠等伏诛，征拜中书令，封燕国公，赐实封二百户。”《唐大诏令集》卷四四载《张说检校中书令制》、《全唐文》卷二〇题作《授张说中书令制》，《册府元龟》卷七二《帝王部·命相二》亦载。《文苑英华》卷五七三载张说《让封燕国公表》。

《唐大诏令集》卷一二一载苏颋《矜放缘坐敕》(系先天二年七月十三日)、卷六三载苏颋《加王琚等食实封制》(系先天二年七月十八日)、《加张𬀩食实封制》(系先天二年七月十九日)、卷一〇〇载苏颋《命新除牧守面辞敕》(系先天二年七月二十四日)。《全唐文》卷二〇载《赏定策功臣制》。《资治通鉴》卷二一〇：“(先天二年)秋，七月……己巳，赏功臣郭元振等官爵、第舍、金帛有差。以高力士为右监门将军，知内侍省事。”

内侍高力士以预诛岑羲、萧至忠等功，超拜银青光禄大夫、行内侍同正员。本年又加右监门卫将军、知内侍省事。史称唐宦官之盛自此始。

《旧唐书·高力士传》：“先天中，预诛萧、岑等功，超拜银青光禄大夫、行内侍同正员。开元初，加右监门卫将军、知内侍省事。玄宗尊重宫闱，中官稍称旨，即授三品将军，门施棨戟。故杨思勖、黎敬仁、林招隐、尹凤祥等，贵宠与力士等。杨则持节讨伐，黎、林则奉使宣传，尹则主书院。其余孙六、韩庄、杨八、牛仙童、刘奉廷、王承恩、张道斌、李大宜、朱光辉、郭全、边令诚等，殿头供奉、监军、入蕃、教坊、功德主当，皆为委任之务。监军则权过节度，出使则列郡辟易。其郡县丰赡，中官一至军，则所冀千万计，修功德，市鸟兽，诣一处，则不啻千贯，皆在力士可否。故帝城中甲第，畿甸上田、果园池沼，中官参半于其间矣。”《资治通鉴》卷二一〇载：“宦官之盛自此始。”此说恐不确切。关于对高力士的评价，可参见葛承雍《重评高力士》(《人文杂志》一九八四年第一期)及许道勋、赵克尧《唐玄宗传·宠信高力士》(页一九八一二〇五)之论述。

唐玄宗下《遣使宣抚诸道制》。

《全唐文》卷二〇载此制，《唐大诏令集》卷一一五题为《遣毕构等慰抚诸道诏》，系先天二年七月。

薛稷因知情不报，被赐死于万年县狱中，年六十五。

薛稷(649—713)，字嗣通，蒲州汾阴(今山西万荣)人，出身于官宦世家，隋代著名文学家薛道衡之曾孙，初唐一代名相魏徵外孙，其祖父为记室参军薛收，从父为中书令兼左庶子薛元超。薛稷仕途显达，则天朝举进士，累迁礼部郎中、中书舍

人，深受睿宗之宠幸，曾任黄门侍郎、参知机务、太子少保、礼部尚书。《旧唐书·薛稷传》：“好古博雅，尤工隶书。自贞观、永徽之际，虞世南、褚遂良时人宗其书迹，自后罕能继者。稷外祖魏徵家富图籍，多有虞、褚旧迹，稷锐精模仿，笔态遒丽，当时无及之者。又善画，博探古迹。”书法与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并称为“初唐四大书家”。绘画擅长花鸟、人物、佛壁画，尤以画鹤最为精妙，时号一绝，李白、杜甫曾为其鹤画作赞题诗。辞章亦甚美，《唐朝名画录》称其“文章学术，名冠时流”。《新唐书·艺文志四》载：“《薛稷集》三十卷。”《全唐文》卷二七五存其文六篇，《唐文拾遗》卷一七存《夏热帖》一篇，《唐代墓志汇编》录《大周故瀛州文安县令王府君(德表)墓志铭》(页一九六〇)一篇，共计八篇。

| 八月 |

二日，苏颋撰《封华岳神为金天王制》。

《唐大诏令集》卷七四(《全唐文》卷二五三)载此制，系先天二年八月二日。

壬辰，以刘幽求为左仆射、平章军国大事、徐国公，苏颋撰《授刘幽求左仆射制》《加刘幽求实封制》；不久再封同中书门下三品、检校中书令，苏颋撰《授刘幽求同中书门下三品制》。

刘幽求拜相事见《资治通鉴》卷二一〇。《旧唐书·玄宗纪上》作“壬辰”，《通鉴》作“癸巳”。《全唐文》卷二五〇苏颋《授刘幽求左仆射制》：“封州流人刘幽求，风云元感，川岳粹灵，学综九流，文穷三变。义以临事，精能贯日，忠以成谋，用若投水。茂勋立艰难之际，嘉话盈启沃之初，存谠直以不回，为奸邪之所忌。衅萌颇露，谮端潜发，元宰见逐，谗人孔多。既殄群凶，方宣大化，期间政于经始，载登贤于梦卜。”《全唐文》卷二〇载《加刘幽求实封制》(《唐大诏令集》卷六三题为《加刘幽求食实封制》，系先天二年八月十五日)、卷二五〇载《授刘幽求同中书门下三品制》(《唐大诏令集》卷四四题为《刘幽求同三品制》，系先天二年九月八日)。

唐玄宗初平内难，禁断大酺，意在反拨朝政，苏颋撰《禁断大酺广费敕》，以是年二月大酺为鉴。

《资治通鉴》卷二一〇：“二月，庚子夜，开门燃灯，又追作去年大酺，大合伎乐。上皇与上御门楼临观，或以夜继昼，凡月余。”《唐大诏令集》卷一〇八(《全唐文》卷二五四)载此敕，系先天二年八月。

唐玄宗下《科屠割刑人骨肉者制》，对酷吏遗风加以清理，开元时基本废除苛刑。

《全唐文》卷二〇载此制。

己亥，下《封张说褚无量制》。

《全唐文》卷二〇载此制，《册府元龟》卷一二八《帝王部·明赏二》系于开元元年八月己亥。按，是年十二月方改元，作“开元”者，非。

禅宗六祖慧能卒，后王维撰《能禅师碑并序》。

慧能(638—713)，或曰惠能，俗姓卢，继承禅宗五祖弘忍之衣钵，建立南宗，弘扬“直指人心，见性成佛”之顿悟法门。《宋高僧传·慧能传》：“以先天二年八月三日俄然示疾，异香满室，白虹属地，饭食讫，沐浴更衣，弹指不绝，气微目瞑，全身永谢。……春秋七十六矣。”《王维集校注》卷九《能禅师碑并序》(《全唐文》卷三二七题为《六祖能禅师碑铭》)：“大师至性淳一，天姿贞素，百福成相，众妙会心。经行宴息，皆在正受；谭笑语言，曾无戏论。故能五天重迹，百越稽首。修蛇雄虺，毒螯之气销；跳兔弯弓，猜悍之风变。畋渔悉罢，蛊酓知非。多绝膻腥，效桑门之食；悉弃罟网，袭稻田之衣。永惟浮图之法，实助皇王之化。”按：《校注》系该文于天宝五六载间。

| 九月 |

七日，苏颋撰《诫励官僚敕》。

《唐大诏令集》卷一一〇载此制(《全唐文》卷二五三题为《戒励官僚制》)，系先天二年九月七日。

张说请免诛特进致仕之李峤，唐玄宗下《斥李峤制》。辛未，张说守中书令，苏颋撰《授张说中书令制》，张说撰《让中书令表》。

《资治通鉴》卷二一〇：“中宗之崩也，同中书门下三品李峤密表韦后，请出相王诸子于外。上即位，于禁中得其表，以示侍臣。峤时以特进致仕，或请诛之，张说曰：‘峤虽不识逆顺，然为当时之谋则忠矣。’上然之。九月，壬戌，以峤子率更令畅为虔州刺史，令峤随畅之官。”《全唐文》卷二〇载《斥李峤制》：“特进赵国公李峤，往缘宗韦弑逆。朕恭行戡定，揖让之际，天命有归。峤有窥觎，不知顺逆，状陈诡计，朕亲览焉。以其早负辞学，累居台辅，忍而不言，特掩其恶。今忠邪既辨，具物惟新，赏罚傥乖，下人安劝？虽经赦令，犹宜放斥。矜其老疾，俾遂余生。宜听随子虔州刺史畅赴任。”《全唐文》卷二五〇苏颋《授张说中书令制》：“门下：咸有其德，委廊庙之元宰；知无不为，归掖垣之成务。银青光禄大夫检校中书令上柱国燕国公张说，含和育粹，特表人师，悬解精通，见期王佐。立言布文武之用，定策励忠公之典，才冠代而不有，功至大而若虚。自顷宏益时政，发挥王道，万事必理，一心从义。以观其独，伯起慎于四知；常得其贞，叔敖谨于三省。故能深而不竭，久而弥芳，宣大号于紫宸，润昌图于清禁。我凭柱石，尔作盐梅，正名之谓，群议斯集。可守中书令，散官勋封如故，主者施行。”《文苑英华》卷五七三载张说《让中书令表》。（此制又载《文苑英华》卷三八〇，系于先天二年九月十一日）

| 十月 |

癸卯，唐玄宗讲武于骊山，征兵二十万，苏颋随驾，撰《骊山讲武赏慰将士诏》。郭元振坐军容不整，将斩之，刘幽求、张说为之说情，流放新州，卒于道。玄宗欲以同州刺史姚崇为相，中书令张说嫉之，阻之未成。甲辰，玄宗遣中使召姚崇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下《授姚元之兵部尚书同三品制》，姚崇或献“十事要说”。

《全唐文补编》卷三一载苏颋《骊山讲武赏慰将士诏》（录自《唐大诏令集》卷一〇七）：“往以韦氏构逆，近又凶魁作祸，则我之宗社危如缀旒，故斩长蛇，截封豨，戮枭獍，扫欃枪。使武之不修，人何克义？”《唐会要》卷二六：“先天二年十月十三日，讲武于骊山之下，征兵二十万，戈铤金甲，耀照天地。列大阵于长

川，坐作退进，以金鼓之声节之。三军出入，号令如一。”《全唐文》卷二三三张说《兵部尚书代国公赠少保郭公行状》(《文苑英华》卷九七二)：“是岁，大征兵众，阅武骊山，兵一百万，号三百万，并奉公节度。是日三令之后，上将亲鼓，公虑有大变，因略行礼。上大怒，引坐纛下，紫微令张说犯鳞而谏，上乃曰：‘元振有保护之功，宜舍军法流新州。’未至，属开元元年册尊号，赦曰：‘元振往立大功，保护于朕，顷因阅武，颇失军容，责情放逐，将收后效。可饶州司马。’未至，卒于道，时年五十八。”郭元振(656—713)，名震，字元振，以字行，魏州贵乡(今河北省大名县北)人，是玄宗的登基功臣，屡立边功。有文集二十二卷，《定远安边策》三卷，《安邦策》一卷，《九谏书》一卷。《全唐文》收录其奏疏五篇，卷二〇载《授姚元之兵部尚书同三品制》。

《资治通鉴》卷二一〇：“甲辰，猎于渭川。上欲以同州刺史姚元之为相，张说疾之，使御史大夫赵彦昭弹之，上不纳。又使殿中监姜皎言于上曰：‘陛下常欲择河东总管而难其人，臣今得之矣。’上问为谁，皎曰：‘姚元之文武全才，真其人也。’上曰：‘此张说之意也，汝何得面欺，罪当死！’皎叩头首服。上即遣中使召元之诣行在。既至，上方猎，引见，即拜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世传吴兢《开元升平源》(司马光《资治通鉴考异》引)载：“上曰：‘(姚崇)可兵部尚书、同平章事。’公不谢。上顾讶焉。至顿，上命宰臣坐，公跪奏：‘臣适奉作弼之诏而不谢者，欲以十事上献；有不可行，臣不敢奉诏。’上曰：‘悉数之，朕当量力而行，然定可否。’”司马光以为“当时天下之事，止此十条，须因事启沃，岂一旦可邀！似好事者为之，依托兢名，难以尽信，今不取”。丁放、袁行霈《姚崇、宋璟与盛唐诗坛》(《文学遗产》二〇〇七年第三期)认为不能轻易否定此事的真实性，因为刘肃《大唐新语》点明了“十事”的要点，《新唐书·姚崇传》记载了“十事”，后世学者也多相信此书为吴兢所作，且记载了“十事”，可参看。《大唐新语·匡赞》曰：“(元之)备陈古今理乱之本上之，可行者必委曲言之。玄宗心益开，听之亹亹忘倦。”《新唐书》卷一二四赞曰：“姚崇以十事要说天子而后辅政，顾不伟哉，而旧史不传。观开元初皆已施行，信不诬已。”

唐玄宗下《陆象先益州大都督府长史制》。

事见《资治通鉴》卷二一〇。《唐大诏令集》卷五三载此制。

崔湜作《野燎赋并序》，于荆州被缢，卒。其弟崔液作《幽征赋》，不久亦卒。

崔湜(671—713),字澄澜,定州人,曾三度为相。则天时,预修《三教珠英》,依附武三思、上官昭容,拜中书侍郎、检校吏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于韦氏称制时再度同中书门下三品。景云中,太平公主引为中书令。太平之乱后流放岭外,并于荆州赐死。按:崔湜本与窦怀贞等乱党密谋废唐玄宗,参见先天二年七月条,但他是标准的两面派,表面上仍与玄宗保持亲善关系,且由于不在叛乱现场,故其他几个宰相都被处死,惟独他流于夔州。后来被人揭发是主谋,故被追赐死于荆州。崔湜《野燎赋序》:“先天二年十月,仆客于郢山之胡氏,胡氏之子体道之命,与仆有忘年之厚焉。常以暇日,登高纵观,见火燎于野,壮而伟之,因谓仆曰:‘吾读文多矣,未尝见有赋于是者,试为吾赋之。’仆时负譴,触物多兴,援毫斐然,岂近声律。”《旧唐书·崔湜传》:“时湜与尚书右丞卢藏用同配流俱行,湜谓藏用曰:‘家弟承恩,或冀宽宥。’因迟留不速进。行至荆州,梦于讲堂照镜,曰:‘镜者明象,吾当为人主所明也。’以告占梦人张由,对曰:‘讲堂者受法之所,镜者于文为‘立见金’,此非吉征。’其日迫使至,缢于驿中,时年四十三。”《新唐书·崔湜传》:“(湜)与弟液、澄、从兄涖并以文翰居要官。每宴私,自比东晋王、谢。尝曰:‘吾一门入仕,历官未尝不为第一。丈夫当先据要路以制人,岂能默默受制于人哉!’故进趣不已,至于败。湜执政时,年三十八,尝暮出端门,缓辔讽诗。张说见之,叹曰:‘文与位固可致,其年不可及也。’”《旧唐书·崔液传》:“坐兄(崔湜)配流,逃匿于郢州人胡履虚之家。作《幽征赋》以见其意,辞甚华丽。遇赦还,道病卒。友人裴耀卿纂其遗文为集十卷。”《新唐书·艺文志四》:“《崔液集》十卷,裴耀卿纂。”崔氏兄弟有才无德,见风使舵,贪得无厌,与上官婉儿等祸乱宫闱,声名狼藉。

张说上疏请罢泼寒胡戏,唐玄宗从之。韩朝宗亦有《谏作乞寒胡戏表》,应作于此时。

《泼寒胡舞》是唐代民间广为流传的著名乐舞之一。张说曾作《苏摩遮》五首描绘泼寒胡戏演出的盛况。但表演者“裸身挥水”,不合礼法,张说以“裸体跳足,盛德何观”为由剀切禁断,此舞遂绝。《张说之文集》卷二七《谏泼胡(乞寒)戏疏》云:“臣闻韩宣适鲁,见周礼而叹;孔子会齐,数倡优之罪。列国如此,况天朝乎?今外蕃请和,选使朝谒,所当接以礼乐,示以兵威,虽曰戎夷,不可轻易,焉知无驹支之辩,由余之贤哉?且泼寒胡未闻典故,裸体跳足,盛德何观?挥水投泥,失容斯甚。法殊鲁礼,亵比齐优,恐非干羽柔远之义,樽俎折冲之道。愿